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54062南投市復興路6號
承辦人：個案管理員 陳佳靖
電話：049-2222473 #420
電子信箱：chin16@ntshb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投衛局藥字第11500327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維京生醫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販售之「NMS450X」及「NMS450X+」產品與所持有之「“矽凡特”周邊神經肌肉皮膚傳導監視器」(衛部醫器輸字第032808號)醫療器材許可證核准不符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回收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5年9月17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13859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輸入販售之「NMS450X」及「NMS450X+」產品與所持有之「“矽凡特”周邊神經肌肉皮膚傳導監視器」(衛部醫器輸字第032808號)醫療器材許可證核准不符，案經民眾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反映，復經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調查違規屬實，違反醫療器材管理法第26條規定，並於115年6月2日以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021791號裁處書裁處在案。
- 三、請轉知所屬會員立即下架勿再陳列販售旨揭醫療器材，並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作業，以維護民眾安全及權益。

正本：南投縣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縣藥師公會、南投縣藥劑生公會、南投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陳南松